

# 雲聚研經閣

## 啟示錄

(中文英王欽定本) [https://ckjv.asia/ckjv\\_god\\_tc/index.html#19](https://ckjv.asia/ckjv_god_tc/index.html#19)

### 第二章

介紹：

十分重要的是第二及第三章中所談及的七教會有著兩重歷史的視角：**1)** 約翰那個時代中這七教會；**2)** 過去 **2000** 年的教會歷史，並分割為 **7** 部分（故也是七教會）；這 **7** 部分中當然也包括我們現今這「教會時期」及將來的災難時期聖徒或教會。如果你有疑惑，請記住耶穌的見證就是預言之靈，所以不應把七教會只應用於歷史當中，如果你能清楚理解這觀念，你就比當今絕大部份的基督徒更接近真理，因為這是釋經的首要原則 — 「按正意分解真理」（提後 **2:15**）；而大多數人不會將這些經文與「時代真理 – dispensation truth」分開（魔鬼最狡猾的技倆不是否認神，也不是否認耶穌是童貞女所生或基督的神性，而是用聖經來對付相信聖經的人，藉“不適用於他們”的經文來誤導他們，導致產生混淆、甚至錯解聖經真理並於這些歪理中紮根，最後誤領羊群。）

**1** 你要寫信給以弗所教會的天使，說：「那右手拿著七星、在七個金燭臺中間行走的，說：

- 教會的天使不是當地教會的牧師，而是這些教會的真實天使：**1)** 牧師不是星星（約伯記 **38:7**）；**2)** 在整本聖經中，天使有多種角色，但一般來說，它們的「出現 – appearance」可以應用於每事件中；（太 **18:10**）告訴我們，地球上的每個人都在第三層天上有天使的出現作其代表。

- 因此，每個教會作為一群人，在父神面前都有天使作其代表。

- 以弗所（解作「滿有目的」“fully purposed”的教會）是使徒教會，時間為公元 **33** 年至公元 **200** 年。它的基礎是使徒，當他們死後，它由「使徒教父」（波利卡普、伊格內修斯、殉道者遊斯丁和帕皮亞斯）繼續延續，然而，其中一些教父攜帶著希臘哲學和教會傳統的壞種子，最終摧毀了那「曾經交付給聖徒」的聖經真理。

**2** 『我知道你的行為、勞碌、忍耐，也知道你是何等不能容忍惡人。你也曾試驗那自稱為使徒卻不是使徒的，看出他們是說謊話的來。』

**3** 你也能負重，又能忍耐，曾為我的名勞苦，並不乏倦。

-總括來說，他們是個善良的教會，憎恨邪惡；辨認出假使徒（辨證一切，這是今天教會所缺乏的），“假使徒”沒有使徒行傳時期才有的“神蹟奇事”\*，當然今天也沒有。（如 Church of Christ、耶和華見證人、摩門教徒、羅馬天主教徒聲稱他們有這些“神蹟奇事”，但他們是騙子）

\*「神蹟奇事」是初期教會獨有的，因他們的主要傳道對象是猶太人，而他們是一群憑眼見而信的人；但慢慢這些神蹟奇事便失去，因為當福音被保羅廣傳到外邦人中，並建立起教會後便已不再是「憑眼見而信」的人，而是「憑信心行走」的人 (walk by faith, not by sight)（約20:29；林後5:7）但到了或非常接近七年災難時期之時，這些神蹟奇事會重現（珥2:28）；但很多牧者卻常把這節經文套用於現今教會中，因此引發起很多異端教派及極端靈恩派；這也正正是沒「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後遺症。

**4** 然而我有要責備你的，因為你把你的最愛離棄了。

-我們每個人每晚睡覺時都應該思考這一點，並回憶一下你重生時在基督裡的初心

**5** 所以，應當回想你是從那裏墜落的，並要悔改，行起初所行的事。你若不悔改，我就快臨到你那裏，把你的燭臺從原處挪去。

-悔改並回到最初，以愛心服事；移除你的燭台意味著將這個教會從其影響力和與耶穌的真正團契中移除，不能為主發光（與救恩無關）

**6** 然而你還有一件可取的事，就是你恨惡尼哥拉一黨人所行的，這也是我所恨惡的。

-這是一個未翻譯的希臘詞，“Nikao”的意思是“征服”，“Laos”（Laity）的意思是普通人或普通人（俗人），所以這群宗教怪胎就是為了征服人民而存在的，並聲稱擁有更高的地位來統治一般基督徒，這是異端邪說，也是對聖經的扭曲。事實上，每一個基督徒都在基督的身體裡；每個基督徒都受膏；「神職人員」和「平信徒」之間的唯一區別是，神職人員作為領導者在基督的身體中全職工作。然而，每一個基督徒都被呼召去傳道，呼召去作見證，並呼召為主耶穌基督工作。

**7** 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得勝的，我必將 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吃。』』

-這適用於大災難時期的聖徒或教會，因為我們不需要吃生命樹\*，這意味他們要獲得永生是基於信心+行為（如遵守誡命—啟 22:14），而不像我們教會時期只基於恩典；順帶說一句，這是基督復臨安息日會相信的。這就是為什麼許多人錯誤地理解了靠行為得救的教導。

\*教會時期的信徒於被提時身體都變成了不能朽壞的身體，與基督相似，故不需生命樹來續命（林前 15:52-53）

**8** 你要寫信給士每拿教會的天使，說：「那首先的、末後的、死過又活著的，說：

9 『我知道你的行為、你的患難、你的貧窮，（你卻是富足的），我也知道那自稱是猶太人所說的褻瀆話，其實他們不是猶太人，乃是撒但之會的人。

- 士每拿（沒藥的意思－意味著苦澀和死亡）。這是由公元 200 年至 325 年遭受迫害的教會，正值羅馬官方十次迫害期間。他們屠殺了成千上萬的聖徒，但殺得越多，聖徒就越多，就像兔子一樣繁衍。他們竭盡全力消滅地球上所有的基督徒，但基督徒的數量卻只增不減。因此，當君士坦丁在公元 313 年左右接管羅馬時，他提出了讓基督徒與世界聯合起來；看似光明實是要去同化基督徒，使他們停滯不前；正如現今教會也被世界同化一般（日光下無新事，歷史正不斷地重複著）。

- 那些尼哥拉黨人現在聲稱基督徒不但在屬靈上是猶太人（羅 2:29），而且在肉體上亦然，因此神對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及其後裔的應許已經結束；這正是「無千禧年神學」和「後千禧年神學」的「代替神學」（Replacement Theology）的誕生。這兩個異教的推測是由「前尼西亞和後尼西亞教父」在這個時期和後來所教導的。他們是（西普里安、傑羅姆、奧利金、克萊門特、迪迪莫斯、阿斯塔納修斯和耶路撒冷的西里爾），公元 182 年至 380 年。

- 所以有了這些教義，外邦的羅馬天主教徒就有了「藉口」去驅逐猶太人，奪取他們的土地，還派十字軍佔領這座城市，後來又協助希特勒處決了 600 萬猶太人！

- 在此期間，後千禧年派的教導開始在公元 354 年由奧古斯丁走上前台。這位羅馬「天主教徒」、北非主教寫了一本名為《The City of God—神之城》的書，在書中他充分發展了這個神學。他甚至說羅馬已經取代了耶路撒冷，這是美國眾多褻瀆神、反聖經的「基督教派」的主要來源之一。所以要非常小心地處理「代替神學」的教導，這不僅是錯誤的教義，而且是褻瀆神的（第 9 節）。根據經文，這些聲稱基督徒已取代了以色列和猶太人的人是屬於魔鬼的；他們不但不是基督徒而且是「地獄之子」（太 23:15）

- 這個時期充滿了考驗，與我們今天的教會形成鮮明對比。事奉耶穌是值得的，但並非總是能在這個世界上得到回報。可能會像施洗約翰、司提反、保羅、雅各和所有使徒一樣被殺，除了約翰。

10 你必要受的苦你都不用怕。看哪，魔鬼要把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裏，叫你們被試煉，你們必受患難十日。你務要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生命的冠冕。

- 這個「生命的冠冕」不是應許給得救的人，而是應許給那些至死忠心的人，作為天堂的獎賞。那個時期，許多基督徒被關進監獄。「十天」可能意味著上述提及到的羅馬官方的十次迫害。

11 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得勝的，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

-這裡有一個隱含的警告，如果你不得勝的話，你將有第二次的死亡（理論上是適用於災難時期聖徒）；因我們得救的基督徒已經是得勝者了（約翰一書 4:4）；但也適用於這個教會時代，即警告那些不信的或只有外表的假信徒。

**12** 你要寫信給別迦摩教會的天使，說：「那有兩刃利劍的，說：

-別迦摩教會背景：西元 325 年-西元 500 年；羅馬天主教的興起和隨後的黑暗時代掌權，然後把道德、社會、知識和信仰瓦解。黑暗時代始於公元 500 年教皇格列高利時期，直到公元 1520 年馬丁路德時期。

-兩刃的劍（來 4:12；弗 6:17；啟 1:16）作為“神的道”

-「別迦摩」的意思是「多婚姻」；這教會的特徵是與世界結合的屬世教會。

**13** 『我知道你的行為，又知道你所居之處，就是有撒但座位之處；當我忠心的殉道者安提帕在你們中間，撒但所住之地方被殺的那些日子，你還堅守我的名，沒有棄絕我的道。

-居住在撒旦居住的地方（歷史上是巴比倫的高級神秘祭司的地方\*，是他教導有關塞米勒米斯 (Semiramis)、塔木茲(Tammuz) 和寧錄 (Nimrod) 的宗教—錯誤地教導塔木茲是童貞女所生的；且有著十字架的標誌（十字架這個符號在基督出現之前已經盛行了幾個世紀，聲稱是處女勒米斯（她本是個妓女）的兒子塔木茲中 (Tammuz) 的 “T” 這字母的縮寫，在整個中東受到崇拜和尊敬）；並出生於 12 月 25 日，有冬青樹、槲寄生、聖誕樹、戒指、珠子、復活節兔子、蠟燭等節日標記。沒錯，這些一切都被套用於現今的「聖誕節」！所以 12 月 25 日這日子原不是為紀念耶穌降世，而是紀念他們的偶像假神塔木茲。後在君士坦丁的政權下，竟把這節日改為紀念耶穌出生，且時至今日。

\*這個巴比倫神秘宗教將不道德行為視為對神的真正崇拜。他們相信：1) 神是愛，故愛就是神；2) 神是生命，生命就是神；3) 既然人能創造生命（生小孩）便是創造者，所以人就是自己的神，因此對生命的崇拜是最高的崇拜，對生命的敬畏是最高的崇拜行為。因此，人類的物質創造行為（即性行為）是最高的崇拜行為！（這就正是崇拜撒旦崇拜，將性交和殺人作為儀式和獻祭的過程）

**14** 然而，有幾件事我要責備你，因為在你那裏有人持住巴蘭的道理；這巴蘭曾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叫他們吃祭偶像之物，犯姦淫的事。

**15** 你那裏也有人照樣持住我所恨惡的尼哥拉一黨人的道理。

-巴蘭的道理：民數記 22-25 章，他教導摩押王巴勒讓摩押人與猶太人通婚，然後神親自殺了他們。（請注意民數記 25:1-8 是關於以色列人與摩押人通婚的，但沒有提到巴蘭的名字，但後面的章節證實了是巴蘭所教唆的（民 31:16））

-三件神要責備的事：1) 吃祭偶像的東西；2) 犯姦淫；3) 神職人員凌駕於平信徒之上（尼哥拉一黨人的道理）

16 所以，你當悔改；若不悔改，我就快臨到你那裏，又要用我口中的劍攻擊他們。

17 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得勝的，我必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並賜他一塊白石，石裏寫著新名；除了那領受的以外，沒有人能認識。』」

-那麼耶穌什麼時候會“用我口中的劍”來攻擊這些不悔改的人呢？這節是應用於災難時期聖徒的（他們除了要有信心也要有行為和常有悔改之心直到主再來或災難時期的被提發生\*）。一塊有新名字的石頭在靈意上可以適用於「耶穌自己有新的名字」（弗 2:20-22；啟 3:12）

\*除了教會時期外，災難時期也會有最少一次的被提，相信是於基督再來之前當兩位見證人復活升天之時同時發生（參太 24:40-41；啟 11:12）

18 你要寫信給推雅推喇教會的天使，說：「那眼目如火燄、腳像精銅的 神之 子說：

19 『我知道你的行為、愛心、信心、勤勞、和你的忍耐、並你的行為；又知道在末後的，比在起初的更多。

20 然而，有幾件事我要責備你，因為你容讓那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教導並引誘我的僕人犯姦淫，吃祭偶像之物。

-「推雅推喇」的意思是“苦難的氣味”，這是在天主教會的法西斯主義統治下，教會受到歷史上從未受過的迫害，比異教羅馬時代(以弗所和士每拿時代)還要嚴重。這是從公元 500 年到 1500 年，包括從公元 1000 年到 1200 年的黑暗時代的核心，直到宗教改革。

-一本名為《Fox's Book of Martyrs “福克斯殉道者之書”》的書，被羅馬天主教和美國公立學校禁止。

-主說了兩次“行為”，意味著他們專注於自己的工作比愛心更多。

-「耶洗別」是指《列王紀》中的一位女先知和宗教領袖，她追隨巴比倫崇拜巴力及其伴隨的「天后」和所有異教的事情。她在舊約中教導錯誤的教義：

- 一切都源自於對“但”支派的預言（創 49:17）；士師記 18：
  - 但找了一個年輕人擔任其支派的祭司，並稱他為「父親」（19 節）；
  - 這位「父親」看管偶像，並用它們作為敬拜的輔助工具（20 節）；
  - 但在腓尼基海岸的西頓和提爾附近定居並完全背道了近 1000 年；
  - 列王記上 16:29-33，亞哈王娶了西頓王的女兒為妻，事奉腓尼基神巴力；
  - 他們崇拜太陽之火；太陽神，這一天為「星期日」；
  - 這些黑袍祭司被稱為“父親”，他們自殘並懺悔以償還他們的罪孽，或試圖從他們的神那裡得到他們想要的東西。
  - 這些祭司為亞哈和耶洗別進行腓尼基巴力崇拜，並穿著稱為聖衣的長袍。

- 這些是敵基督最初的崇拜者，起源於北非，它今天仍然透過不同的形式存在，透過犧牲他們的長子、孩子、成年人來崇拜撒旦。

21 我曾給她悔改她淫行的機會，她卻不悔改。

22 看哪，我要叫她病臥在床。那些與她姦淫的人，若不悔改他們所行的，我也要叫他們同受大災難。

- 神曾給她悔改的機會是在公元 325-500 年期間的教會時期，但當然也適用於「大災難 (看 22 節)」時期

23 我又要殺死她的兒女，叫眾教會知道，我是那察看人肺腑心腸的，並要照你們的行為待你們各人。

- 公元 500 年到公元 1000 年之後，我們知道歐洲有一嚴重瘟疫，稱為“黑死病”。

24 至於你們並推雅推喇其餘的人，就是一切不從那道理、不曉得他們素常所說撒但深奧之理的人，我告訴你們，我不將別的擔子放在你們身上。

- 許多人不知道現在的「天主教」教堂是 20 世紀腓尼基原始北非、含米特、巴力崇拜者的翻版。許多「天主教徒」不知道這一點，因為他們不學習聖經，神說祂不會給他們帶來不必要的負擔，但如果有人發現了卻不離開的話，那麼他們就得罪了神，並且犯了大罪如前所述，災難將臨到他們。

*\*\*不要認為「無知」就是「無罪」。愚蠢並不代表清白！神知道每人不查明真相背後的動機，祂一定會就這件事作出審判（雅各書 4:17）*

25 但你們已經有的，總要持守，直等到我來。

26 那得勝又持定我所作的工到底的，我要賜給他權柄制伏列國；

27 他必用鐵杖轄管他們；他們必如同陶匠的瓦器被打得粉碎，像我從我父領受的權柄一樣。

28 我又要把晨星賜給他。

29 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 對於我們這些教會時期信徒，耶穌囑咐我們不要把人或魔鬼奪走我們的賞賜『已經有的，總要持守』；但對於災難時期信徒，他們若然已得到了救恩，也要把這救恩持守著，不然是會失去的（例如因受不了苦去印了 666 印記）；當然若是他們能持守到底，他們的賞賜是很大的一是“王權”凌駕於各國之上的權力（啟 20:4）；“得勝”（我們恩典時期的基督徒或災難聖徒）；給他晨星（啟 22:16）— 耶穌是在暗喻著祂將要自己賜給我們嗎？答案：正是。

*\*\*此研經系列主要引用 Dr. Peter Ruckman 的《啟示錄釋經書》和傳道人聚雲的資料搜集及其個人意見，讓讀者更容易消化\*\**